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 首次公开发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发行字[2009]695号)核准，公司于2009年8月10日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万股，由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每股发行价格为16.00元，共计募集资金64,000.00万元，扣除证券公司发行和保荐费2,120.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61,880.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09年8月13日到位，另扣除其他发行费用665.09万元后，公司此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1,214.91万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4,000.00万元，增加资本公积57,214.91万元。业经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众环验字[2009]043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配套融资

经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分别以《关于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2]740号)、《关于核准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武汉烽火科技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689号)批准，本公司于2013年1月31日向烽火科技发行了23,351,189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于2013年9月12日非公开发行了2,830,188股新股募集该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5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378.32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121.68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83.02万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6,838.66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3年9月5日出具天职业字[2013]514号验资报告。

(二)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1. 首次公开发行

(1) 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3,895.69 万元。

(2) 募集资金超额部分使用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09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利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中 10,000.00 万元用于光通讯产业园一期建设，2013 年度实际使用 103.67 万元，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 10,000.00 万元。

2013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公告，由于公司募投项目已全部完工，募集资金专户内的募集资金本金额已全部支出，经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三方商议，依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办理了 中国民生银行武汉东湖支行、中国农业银行武汉江南支行两个专户的注销手续，将上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余额 10,704.09 元转入公司银行基本账户。

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配套融资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 7,500.00 万元，扣除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承销费用 225.00 万元，余额 7,275.00 万元已于 2013 年 9 月 4 日通过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本公司在兴业银行东湖高新科技支行 416180100100000762 账户。本年使用 7,000.00 万元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该专户年末余额 277.75 万元。此外，该次募集资金前期产生其他发行费用 153.32 万元已经本公司其他账户予以支付，未通过本专户支付。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防范资金使用风险，确保资金使用安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06 年 10 月制定；本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第一次修订。本公司已将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与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与《管理制度》进行了核对，认为《管理制度》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 中国民生银行武汉东湖支行和中国农业银行武汉江南支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09年8月24日与中国民生银行武汉东湖支行和中国农业银行武汉江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具体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武汉东湖支行	0502014130002341	活期存款	——
中国农业银行武汉江南支行	17-060401040003532	活期存款	——
中国民生银行武汉东湖支行	0502014260001361	定期存款	——
中国民生银行武汉东湖支行	0502014260001370	定期存款	——
中国民生银行武汉东湖支行	0502014260001388	定期存款	——
中国民生银行武汉东湖支行	0502014260001396	定期存款	——
中国民生银行武汉东湖支行	0502014260001407	定期存款	——
中国民生银行武汉东湖支行	0502014260001415	定期存款	——

注：(1) 2012年底以定期存单形式(民生银行)存放的募集资金在2013年2月份到期后全部转入中国民生银行武汉东湖支行专户，该批定期存单账户自动核销。

(2) 2013年12月18日公司公告，由于公司募投项目已全部完工，募集资金专户内的募集资金本金额已全部支出，经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三方商议，依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办理了民生银行武汉东湖支行、中国农业银行武汉江南支行两个专户的注销手续，将上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余额10,704.09元转入公司银行基本账户。

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配套融资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兴业银行东湖高新科技支行	416180100100000762	活期存款	2,777,471.47
合计			<u>2,777,471.47</u>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一) 募投项目具体情况

本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首次公开发行

本公司承诺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 3 个项目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额	批准文号
光纤放大器与子系统产品建设项目	15,211.00	武汉市江夏区夏发改外资【2008】1号
光无源器件与光集成产品建设项目	14,267.00	武汉市江夏区夏发改外资【2008】2号
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3,314.00	武汉市江夏区夏发改外资【2008】3号
合 计	<u>32,792.00</u>	

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配套融资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额	批准文号
补充流动资金	7,121.68	——
合 计	<u>7,121.68</u>	

(二) 以前年度具体使用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30,343.12 万元。

2.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超额部分使用情况

(1) 根据本公司 2009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利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偿还银行借款 6,000.00 万元。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已全部支付上述借款。

(2) 根据本公司 2009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利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8,000.00 万元以用于未来 6 个月内到期的应付票据的付款，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使用 7,962.70 万元，结余 37.30 万元已于 2013 年用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

(3) 根据本公司 2009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利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中 10,000.00 万元用于光通讯产业园一期建设，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 9,896.33 万元。

(4) 根据本公司 2011 年第三届第五次董事会，利用超额募集资金中的 4,422.91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以用于应付票据到期兑付的决议。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已全部支付上述借款。

(三)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的对照

经逐项核对，公司定期报告和其它信息披露文件中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完全相符。《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2009 年 8 月 25 日《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超额部分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的公告》、2009 年 10 月 19 日《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超额部分用于光通讯产业园一期建设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公

告》，以及 2011 年 4 月 23 日《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募集资金超额部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公告》已作相应的披露。

(四) 临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说明

1. 首次公开发行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投项目已全部完工并投入使用，竣工决算审计正在开展，募集资金专户内的募集资金本金额已全部支出，经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三方商议，依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办理了中国民生银行武汉东湖支行、中国农业银行武汉江南支行两个专户的注销手续，将上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余额 10,704.09 元转入公司银行基本账户。

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配套融资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使用金额（含利息）2,777,471.47 元，占配套融资总额的比例为 3.70%，剩余资金的用途为继续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13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3 年度，本公司按照《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及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见本报告“一、（一）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配套融资”及“一、（二）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配套融资”。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二月十九日

附件-1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

截止日期：201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1,214.91				本期投入募	3,895.6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	62,520.7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 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期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期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光纤放大器与子系统 产品建设项目	否	15,211.00	15,211.00	2,299.99	15,922.99	104.68	2011.9	3,713.26	是	否
2. 光无源器件与光集成 产品建设项目	否	14,267.00	14,267.00	1,195.30	14,891.06	104.37	2011.9	-1,765.89	否	否
3. 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 目	否	3,314.00	3,314.00	296.73	3,321.09	100.21	2011.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2,792.00	32,792.00	3,792.02	34,135.14	104.10		1,947.37		

超募资金投向										
1. 超额募集资金用于光通信产业园一期建设	否	10,000.00	10,000.00	103.67	10,0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2. 归还银行贷款	否	6,000.00	6,000.00		6,0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3. 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到期应付票据兑付）	否	12,422.91	12,422.91		12,385.61	99.70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8,422.91	28,422.91	103.67	28,385.61	99.87				
合计		61,214.91	61,214.91	3,895.69	62,520.75	102.13		1,947.3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光无源器件与光集成产品建设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效益，主要原因是：测算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计效益时，下游市场正处在电信运营商投入高峰期，需求旺盛，公司对未来产品定价和毛利率预测较为乐观，但随着上一轮电信运营商投入的逐步完成，需求有所放缓，传输用器件市场竞争加剧，价格下降，同时近年来人工成本上涨较快，从而导致毛利率未达到预期水平。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见本报告“一、（一）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配套融资”及“一、（二）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配套融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见本报告“二、（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件-2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配套融资）

截止日期：201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121.68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0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否	7,121.68	7,121.68	7,000.00	7,000.00	98.2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121.68	7,121.68	7,000.00	7,000.00	98.2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见本报告“二、（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